



让百姓口碑成为公安工作生动注解

盐城公安用心用情做好事办实事解难事

□ 本报记者 罗莎莎
□ 本报通讯员 张腾飞

近日,江苏省盐城市公安局经济技术开发区分局收到一面印有“人民警察心系群众 神警雄风为民解忧”的锦旗。此前,市民董先生的儿子因与家人闹矛盾离家出走,且未携带手机,董先生遂向警方求助。经济技术开发区分局立即启动失联失控人员查找机制,通过3小时排查寻找,最终找到了孩子。

多行惠民之善、善谋便民之策、务求利民之效,让百姓口碑成为公安工作生动注解。2024年以来,盐城公安聚焦群众急难愁盼问题,扎实推进各项为民办实事项目,用心用情为群众做好事、办实事、解难事,有效增强盐城百姓的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

广开言路听民声

2024年8月26日,市民陈文到盐城市公安局亭湖分局东城派出所办理户口迁移手续,由于无法提供合法稳定住所证明,业务难以办理。派出所“办不成事”反映窗口民警了解后,协调亭湖新区管委会帮助调取历史建房执照等相关记录。最终,陈文如愿办好业务,节省了时间,减少了麻烦。

“我们以‘办不成事’反映窗口为载体,拓宽群众意见收集渠道。”盐城市公安局政务服务支队副支队长于晋介绍,目前市县政务服务中心、出入境服务大厅、车辆管理所、派出所等窗口服务场所已设立“办不成事”反映窗口198个,并设置“办不成事”登记簿,深入了解群众对政策的需求及建议,加强主动治理。

2024年12月11日,盐城市公安局全访评民意监测中心收到“不满意”短信回复,报警人对前一日交通事故认定结果不服。访评员立即流转并全程跟踪督办,处警民警主动联系报警人进行解释,并出示相关证件和依据。访评员再次回访时,报警人表示满意。

如何进一步把以人民为中心的理念落到实处?盐城市公安局警务督察支队队长唐忠介绍,盐城公安依托全访评民意监测中心,及时发现公安工作短板弱项,倒逼执法执勤规范化,让群众在每一件事情处理中都能感受到公平正义。

顺应民意、惠及民生。开通“局长热线”和“派出所长热线”,在校园设置“平安信箱”,打造平安服务中心……盐城公安广开言路听民声,准确了解盐城百姓所思所盼,精准施策,再从“办成一件事”延伸至“办成一类事”,切实解决群众急难愁盼问题。

回应期待护民安

找准问题是为了精准发力。盐城公安针对群众关切问题,花大力气推进农村道路交通安全提质工程、智慧安防村建设等为群众办实事项目,用可见可感的平安回应百姓期待。

“以前这个路口像Y又像T,经常发生交通事故,现在改成了十字路口,还加上了防护栏,近一年都没发生过事故。”盐城市亭湖区南洋镇102县道边修车工姚师傅对县道与盐青路交叉口的整治成效不住赞叹。

这是盐城农村道路交通安全治理的一个缩影。2024年以来,盐城公安针对道路交叉口、中开口、测接口“三口”部位开展针对性治理,列出4500余条治理清单,通过安装灯控照明设备、AI语音提示、盲区预警系统等安全设备,以农村路口“小改造”促进安全水平“大提升”。

路口“清患”的同时,盐城公安还大力推进货车“清官”、宣教“清风”工作,通过盲区预警系统让货车司机视野更广、感知更灵敏,通过常态化宣传教育提升群众交通安全意识。在各方共同努力下,盐城道路交通亡人事故数、亡人数连续3年下降。

此外,针对农村地区安防相对薄弱的特点,盐城公安大力推进智慧安防村建设,将实用管用理念贯穿建设全过程,通过一系列安防设备提档升级,让百姓生活在农村更放心、更安心。

针对未成年人违法犯罪问题,盐城公安创新开展“控辍保学”工作,对上学期间滞留校外学生进行全面摸排,对发现的辍学、逃学、厌学学生逐一上门见面,对家长进行提醒、规劝学生入学。2024年,盐城未成年人刑事发案数、抓获数、重复犯罪数同比大幅下降。

聚焦关切解民忧

“警察同志,我在杭州,急需办理无犯罪记录证明……”2024年11月11日,盐城市公安局盐南高新区分局新都派出所“盐之e警”综合服务窗口民警接到一个求助电话,民警立即为其开辟“绿色通道”,远程视频连线,指导其在线上传单位介绍信、个人身份证,仅用5分钟就办好了证明手续。

“我们在系统平台、运转机制、服务渠道、场景应用四个关键环节上持续发力,自内而外打通线上服务‘堵点’‘难点’,实现公安政务服务数字化转型升级。”盐城市公安局政务服务管理支队负责人介绍,目前已累计建成“盐之e警”窗口236个,推动116个公安服务事项进驻政务服务大厅,配套建成198个“办不成事”反映窗口,推广应用“一拍共享、一照通用”“远程体检”等便民举措,实现群众办事“就近可办”“一次可办”。

以百姓心为心、以群众事为事,盐城公安在延伸政务服务触角的同时,不断拓展服务内容,全面实现新生儿出生、开办旅馆等9个事项“一件事一次办”,开具无犯罪记录证明、户籍证明等11个事项“跨省通办”。

盐城公安坚持和发展新时代“枫桥经验”,全力帮助群众解决实际困难,积极探索对矛盾纠纷的全周期治理,不断把好事办好、实事办实、难事办妥,用实际行动促进社会持续和谐稳定。

上接第一版

党组扩大会上,最高检领导童建明、葛晓燕、刘焰、张雪樵、宫鸣、苗生明、滕继国及检察委员会副部级专职委员史卫结合分管工作,就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精神和全国两会精神分别作了发言。

会议指出,2025年全国两会是在“十四五”规划收官之年、“十五五”规划谋划之年召开的一次十分重要的会议。会议高度评价过去一年在以习近平总书记为核心的党中央坚强领导下,中国式现代化取得的新的重大成就,明确了今年经济社会发展主要目标任务,对于进一步坚定夺取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新胜利的决心和信心,具有重大而深远的意义。习近平总书记在全会期间发表的重要讲话,高屋建瓴、思想深邃、内涵丰富,体现了对经济社会发展规律的深刻把握、对全局工作的深刻洞察,具有很强的政治性、思想性、前瞻性、指导性,为以中国式现代化全面推进强国建设、民族复兴伟业进一步指明了前进方向,凝聚了奋进力量。

会议强调,各级检察机关要切实抓好全国两会精神特别是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精神的学习传达贯彻,结合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部署,一体抓好全国两会、中央政法工作会议、全国检察长会议精神落实,坚定信心、奋发有为、挺膺担当,把

全国两会精神落实到检察履职办案全过程,努力创造让党和人民满意的更优业绩。要坚持党对检察工作的绝对领导,坚定拥护“两个确立”,坚决做到“两个维护”,认真贯彻落实十四届全国人大三次会议关于最高检工作报告的决议,持续推进习近平法治思想的检察实践,要紧紧围绕推进中国式现代化履职尽责,充分发挥各项检察职能,以高质量司法服务高质量发展,为全面深化改革、推进中国式现代化提供坚实司法保障。要践行司法为民宗旨,推出更多顺民心、暖民意、惠民生举措,持续做实人民群众可感受、能体验、得实惠的检察为民,不断增强人民群众的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要聚焦法律监督主责主业,严格公正司法,敢于监督、善于监督,依法监督、规范监督,切实维护司法公正,努力让人民群众在每一个司法案件中感受到公平正义。要认真贯彻实施各级人大常委会常务委员会监督法,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和地方政府各级人民代表大会代表法,自觉接受人大监督和政协民主监督,高质效办理代表建议和政协提案,高质量落实代表委员意见建议,确保检察权为人民行使,受人民监督,让人民满意。要持之以恒加强自身建设,深化司法体制改革,落实和完善司法责任制,一体抓实“三个管理”,持续锻造忠诚干净担当的检察队伍。

会议还研究了其他事项。

□ 本报记者 张雪泓

不久前,来自北京市怀柔区各行各业的300余人正式受聘为怀柔区人民检察院检察联络员。凭借较高的法律素养和群众声望,他们将深度参与矛盾线索排查、释法说理、法治宣传等工作,架起检察院和群众之间的“连心桥”。

随着检察联络员上任以及各镇街检察联络站全覆盖,怀柔区正式建立区级、镇街和村级三级检察服务保障基层治理工作体系,从法律监督联席会议到政法委员会常态化对接联络,再到“一村一员”制度,检察机关法律监督“三级贯通”助推社会治理的工作格局在全面形成。

法律监督发力 凝聚治理合力

“民宿产业是怀柔推进区域经济发展,促进乡村振兴的重要抓手和特色品牌,必须持续推进法治化、规范化发展……”去年10月,一场关于更好服务保障区域旅游经济和民宿业态的联席会议在怀柔区检察院召开,参加会议的有怀柔区委政法委、区公安分局、区法院、区文化和旅游局、区生态环境局等单位以及属地乡镇。会议达成设立全区首家“平安民宿检察服务站”等多项成果。

□ 本报记者 张雪泓

怀柔区依山傍水,旅游资源丰富,独特的地理位置和生态涵养区的发展定位吸引大量京内外游客,旅游和民宿产业已成为推动乡村全面振兴的重要力量。民宿产业发展过程中,也产生一些乱象。

结合履职中发现的民宿配套设施、经营管理、环境保护等方面问题,怀柔区检察院开展专题调研,并积极争取区委政法委重视和支持,将该项工作纳入全区法律监督联席会专题推进。不久,《关于服务保障平安民宿建设的实施意见》出台,怀柔区开启“依法及时处置、精准识别预警、高效协同治理”全流程检察护航平安民宿建设新模式。

此后,围绕住宿安全、管理升级、环境保护、打击违法犯罪等问题,怀柔区检察院开展了集中整治民宿行业拖欠农民工工资问题,加强长城遗产保护,无障碍建设领域公益诉讼监督等专项行动,以检察履职护航民宿经济发展,助推乡村全面振兴。

怀柔区检察院第七检察部主任高媛介绍,法律监督联席会议机制是检察“三级贯通”服务保障工作体系的“第一级”。怀柔区委制定的《关于加强新时代检察机关法律监督工作的措施》明确了“建立检察机关与行政执法机关联席会议”工作要求。联席会议由区委政法委牵头抓总,检察机关负责日常工作,成员单位包括公检

法司等政法机关以及20余家相关行政执法单位,针对法律监督工作中发现的普遍性、倾向性、关键性问题,通过“年度通报、季度研判、适时会商”工作模式,实现法律监督工作全链条各环节同向发力。

据悉,怀柔区法律监督联席会议机制建立以来,已召开联席会议10余次,推进构建了党委政法委执法监督与检察机关法律监督贯通衔接机制,出台多项工作意见,在涉法数据共享等方面推动区级单位达成共识,有效汇聚共建共治合力。

开展府检联动 矛盾化解在“早”

怀柔区某村村民王某非法占用林地自用,被林业部门处罚后,迟迟不予拆违复林。

在开展行政非诉执行监督过程中,怀柔区检察院检察官发现了这一线索。通过与乡镇政法委员常态化对接联络机制,检察官针对林业部门存在工作力量不足、资金垫付困难等问题,促成其与属地政府协同履职,最终,王某的违法构筑物被拆除,非法占用的林地被恢复。

《法治日报》记者在采访中了解到,怀柔区检察院与全区16个街道乡镇以“部门结对街道乡镇”“政法委员直接联系部门主任”的形式结对共建,通过日常联系及定期走访,依法支持各街道乡镇开展依法行政、法治宣传,法律咨

询等工作,推动相关问题解决。检察机关还在16个乡镇街道建立了检察联络站,以“一镇一站”形式把矛盾纠纷化解在“早”,解决在“小”。

吸收基层力量 激活神经末梢

“王玲一家三口都有智力残疾,村里对他们非常关心,看咱们办案需要哪方面证明材料,我们可以去协调。”在对王某司法救助案件开展调查核实过程中,怀柔区检察院第三检察部副主任韩颖发现,刑事案件被害人及其父亲因智力残疾无法完成相关证明材料的调取。在该村检察联络员、村党支部副书记郑海良协调下,王玲司法救助案需要的相关证明快速准备齐全。

据了解,司法救助金发放以后,为确保专款专用,检察机关又委托村委会和检察联络员做好跟踪工作。在后续回访中检察官了解到,村里还为王玲提供了公益岗位,以补贴家用。

村居是基层治理的起点,也是民意的源头。记者在采访中了解到,怀柔区检察院发挥检察联络员“信息员”“调解员”“宣讲员”“监督员”等功能作用,健全完善群众“家门口”检察履职体系。检察联络员深度参与矛盾线索排查、释法说理、公开听证、法治宣传,有力推进法律监督工作深入基层、贴近群众,服务基层社会治理。“一村一员”工作机制建立以来,共开展对接联络活动600余次。

本报讯 记者徐鹏

近日,青海省人民检察院联合省高级人民法院、省妇联、省教育厅、省民政厅、团省委召开新闻发布会,通报全省开展家庭教育指导工作情况,并发布12件家庭教育指导典型案例事例。

近年来,青海省检察院全面履行法律监督职责,会同省教育厅、省妇联等积极探索“司法保护+家庭教育”联动机制,在办理涉未成年人案件中全面开展家庭教育指导工作。全省检察机关采取“1+X”家庭教育指导模式,对涉案问题家长进行训诫+督促监护令+心理疏导+家庭教育指导,由一名检察官对接一名涉罪未成年人监护人或涉案家庭,引入专业社工组织力量,通过多种形式为涉罪未成年人及未成年被害人家庭提供教育指导,有效督促“甩手家长”履职管教。

青海高院出台多项涉及妇女儿童权益保护制度,与省妇联、省公安厅等单位建立了家事纠纷预防和解决工作体系,制定了多项涉妇女儿童权益保护的工作举措。2024年,全省各级法院依法审结一审婚姻家庭、继承类纠纷案件14222件,发出人身安全保护令79份。青海省妇联联合10部门出台《青海省关于推进家庭教育的五年规划(2021-2025年)》,协同相关部门相继出台《关于开展涉未成年人案件家庭教育指导工作的实施办法》《关于进一步加强中小学(幼儿园)家庭教育工作的指导意见》等政策文件,明确各方职责,构建“家庭尽责、政府主导、部门协同、社会参与”的未成年人保护格局。

发布会上,青海省检察院、省高院、省妇联签订《关于在办理涉未成年人案件中联合开展家庭教育指导工作的实施办法》,为省级“未爱守心”家庭教育指导工作站揭牌,宣布成立青海省“未爱守心”家庭教育指导专家团队,并为首批7名家庭教育指导专家颁发聘书,向专家赠送家庭教育指导书籍。

青海多部门发布家庭教育指导典型案例事例



▲ 3月12日是我国第47个植树节,河北省石家庄市鹿泉区人民检察院联合石家庄市中级人民法院、石家庄市井陘县、鹿泉区两地政法机关跨区域部门开展“太行绿盾 法护涓涓”环境资源保护系列活动。图为检察干警向参加活动的孩子们讲解生态环境资源保护相关知识。

本报记者 李雯 摄

▲ 3月10日,湖北省黄石市公安局西塞山区分局河口派出所联合湖滨路小学教联体西塞学校开展“长江大保护 植树我先行”义务植树活动。图为民警为新栽树木上浇水。

本报记者 刘志月 本报通讯员 秦浩 摄

▼ 3月11日,珠海边检总站开平边检站联合驻地小学开展“共植希望树 同筑绿色未来”义务植树活动。图为活动现场。

本报通讯员 李哲 摄

司法赋能高新技术企业“蝶变重生”

□ 本报记者 姜东良 梁平妮
□ 本报通讯员 李 夏

2月6日9时18分,随着由山东国恩化学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恩化学)注资重整的20万吨/年甲醇制混合芳烃装置正式点火,以及其他生产装置及公共辅助系统进行生产准备,国恩化学(东明)有限公司高端化工新材料及配套项目全面开始复工复产。

难以想象,就在两年前,被注资企业中信国安化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国安化工)深陷经营困境,诉累缠身,大量职工和债权人涌入公司讨要说法。

从濒临破产到“蝶变重生”,企业经历了什么?《法治日报》记者近日从山东省东明县人民法院了解到,中信国安化工拥有职工1000余人,有异丁烯生产装置9套,聚苯乙烯生产线8条,曾获评“山东省高新技术企业”“中国500强合作突出贡献企业”等。然而,自2018年起,受

多种因素影响,该企业资金链断裂,爆发80余亿元巨额债务危机。

体量大、人员多,所涉纠纷情况复杂,稍有不慎,就可能造成10家关联公司连锁破产。“该企业为高新技术企业,多项技术均为国内首次应用,产品竞争力较强,市场前景较好,若一破破了之,不仅会导致核心关键技术流失,更会引发数以千计职工失业,影响社会稳定。”东明法院党组书记、院长李继亮说。

理念先行,行思致远。东明县委、县政府高度重视,成立工作专班,召开破产领域府院联动工作协调会4次、专题工作会议15次,明确了“强联动、保民生、稳就业、促新生”的破产重整思路。

2022年6月18日,东明法院裁定包括该企业在内的11家公司实质合并重整,全力推进破产处置工作。

作为办案团队负责人,东明法院副院长景圣磊第一次踏进中信国安化工时,就被大量债权人和职工团团围住。

“引入投资困难重重,大量债权人急于挽回损失,公司账户被冻结无法正常开展经营,职工情绪不稳定……多个现实难题接踵而至。”景圣磊坦言。

如何让困境企业重新“绽放”成为办案团队工作方向。办案团队一方面指导管理人核查资产、审核债权,及时召开债权人会议,高效完成资债核定工作;另一方面及时保持与工作专班沟通配合,接待群众,详细登记、耐心解答大家的问题和诉求。

“因牵涉债务庞大,融资难度极大,资金问题一度扼住重整咽喉,几家投资者都打了退堂鼓。”景圣磊告诉记者。

破题的关键就是以“合”为重,强化府院联动。对此,东明县依托府院联动工作机制,凝聚多元合力,打通要素对接渠道,突出会商协调,发布招募投资人公告,采用共益债的形式,借款1.9亿元。“府院联动为招商引资注入了强大动力和强劲信心,案件办理迅速打破僵局。2024年11月4日,保障各方合法

权益,详细周密操作性强的重整计划(草案)通过。”景圣磊说。

往前延伸是监管,往后延伸是服务。如何做好破产审判工作“后半篇文章”,东明法院用服务托底,助力企业重返市场。

重整计划执行期间,东明法院全程关注,及时跟踪了解实际困难与各类诉求,帮助企业进行法律风险评估。会同县政府持续加大政策性扶持力度,牵头推动自规、环保、消防、行政审批、市场监管、税务等部门,在修复企业信用、金融税收、经营管理等方面提供实际帮助。同时,加强和企业的面对面沟通,为企业持续提供公益化、专业化、个性化服务。

目前,重整计划正按照时间节点顺利推进,国恩化学陆续注资24亿元职工保障资金、3亿元生产专项启动资金,预计今年可实现产值40亿元至50亿元、利税3亿元以上,2026年产值将达到100亿元。

“东明法院将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认真落实省市县抓改革创新促高质量发展大会精神,围绕‘公正与效率’工作主题,强化府院联动机制,持续提升审判工作质效,优化法治化营商环境,以司法之力为高质量发展注入新动能。”李继亮说。